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企業管理學系
鼓勵本校學生報考本系日間部碩士班報名費補助辦法

108年09月10日系務會議通過
108年11月26日系務會議通過
108年12月19日校長核定

第一條　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（含畢業學生）報考本系日間部碩士班，特設此報名費補助辦法。

第二條　申請資格限本校大學部畢業或肄業學生，報考本系日間部碩士班推薦甄試或招生考試有到考者。

第三條　本辦法提供每名本校考生全額報名費，於系務會議審核後核給，以資鼓勵。

第四條　本補助之申請須於完成碩士班推薦甄試或招生考試後，申請截止日期為該項招生放榜1個月內。

第五條　本補助經費由本系結餘款或捐贈本系之相關收入支應。

第六條　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